

荥阳市交通运输局文件

荥交〔2022〕22号

关于印发《荥阳市交通运输局2022年 安全生产工作要点》的通知

局属各单位、机关各相关科室：

现将《荥阳市交通运输局2022年安全生产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学习，贯彻执行。



荥阳市交通运输局 2022 年安全生产工作要点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郑州市委市政府、郑州市交通运输局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安全生产的各项决策部署，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全面把握“两个大局”，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以“交通运输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为牵引，大力推进安全生产“1+2+4+6+6”工作落实(树牢 1 个核心理念、抓住 2 条主线、强化 4 项保障、聚焦 6 大领域、深化实施 6 大工程)，深化安全生产系统治理、综合治理、依法治理、专项治理，全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杜绝重特大事故，遏制较大事故，减少一般事故，实现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同比下降的目标，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创造良好安全环境，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树牢安全发展理念，扛稳扛牢安全生产政治责任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组织观看学习《生命重于泰山——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等电视专题片，不断打牢安全生产思想根基。始终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放在首位，统筹安全和发展两件大事，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强化红线意识、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把安全生产贯穿于交通运输发展各领域和全过程。充分发挥理论引领作用，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纳入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干部教育培训、专题授课和党员自学内容，开展经

常性、系统性的宣传教育培训活动,实现学习教育全覆盖。(局安全监督科、机关党委、督查宣传科和局属各单位按职责分工抓好落实)

二、抓住两条主线，持续提升行业安全应急能力

(一)抓住交通运输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主线，巩固提高行业安全水平。落实郑州市交通运输局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的最新部署，系统梳理集中攻坚阶段整治任务台账，逐项对标清查，补充完善整治措施，制定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阶段工作方案，动态更新问题隐患清单、制度措施清单等，确保各项整治任务措施落实落地。年底前，根据省、郑州市和荥阳市统一部署，组织对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开展情况进行全面评估，精准分析总结三年行动取得的实效，总结梳理一批好的做法，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局安全监督科，政策法规科、运输管理科、公路管理科及局属各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抓住“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主线，持续提升安全应急队伍能力作风。以开展“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为抓手，结合年度工作总结，选树标兵典型，开展“对标找差”大讨论，找准弱项短板，制订巩固提升方案，抓好能力作风提升。围绕安全生产深入开展对话谈心活动。主要领导与班子成员，班子成员与分管领域负责人对话谈心，各领域负责人与本领域班子成员谈心，各有关单位负责人与本领域企业负责人谈心，企业主要负责人与职工谈心，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强化安全生产责任措施落实。结合行业实际和工作需要，

通过外出培训、网上学习、专家授课、实操演练等形式，组织开展应急能力培训，提升风险意识，强化底线思维，加强本质安全，善于源头防控、过程把控、应急管控，不断提高交通运输系统安全应急管理人員能力作风，提升安全监管队伍业务水平。（局机关党委、安全监督科，局属各单位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三、强化四项保障，努力夯实安全生产基础

（一）强化制度体系保障。研究制定《荥阳市交通运输局安全生产委员会工作职责》，建立健全“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责任体系，坚持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充分发挥局安委会办公室统筹协调、督促督办和检查指导作用。依据《河南省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工作评价办法》，结合省综合交通运输管理服务平台推送信息和日常督导检查记录，不断规范完善行业信用综合评价。研究安全生产规律，建立安全生产例会制度、教育培训制度、形势分析制度、通报制度等，进一步夯实安全生产根基，筑牢安全生产制度防线。对问题隐患突出、事故险情频发的领域和企业，采取警示通报、约谈曝光、挂牌督办、重点监管等方式，不断提升治理效能。督促指导企业建立健全并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抓好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的第一责任人责任落实。健全部门间违法违规信息抄告机制，加强安全生产监管信息共享，对被追究刑事责任的生产经营者依法实施相应的职业禁入。深入落实《交通运输部关于进一步加强交通运输安全生产体系建设的意见》。加快推

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创新。（局安全监督科、运输管理科、局属各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强化监督检查保障。制定《荥阳市交通运输局 2022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工作计划》，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明察暗访和专项督导检查。严格落实“双随机一公开”制度，突出重点时段、重点领域、特殊时期、季节更替等环节的督导检查和执法行动。针对今年大事要事多的特点，提前谋划，加大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力度，重点抓好春运、全国两会、冬奥会、国庆、党的二十大等重大活动、重点时段安全生产督导检查。结合季节特点，抓好汛期、寒潮、大雾等极端天气条件下安全防范和突发事件应对处置。组织实施《安全生产法》贯彻执行情况监督评价，对管理部门和企业进行全面评价，并通报评价结果，对安委会成员单位职责落实情况进行跟踪检查。统筹做好防灾减灾、行业消防、反恐防范和打击涉枪涉爆等事项的督导检查。（局安全监督科、局属各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强化科技支撑保障。按照省综合交通运输管理服务平台推送信息，高效推进三级监管平台信息处置工作，继续优化平台信息处置规则，织紧织密重点企业、车辆、驾驶员“一张网”，持续精准打击“两客一危一货”、巡游出租车、网约车等违法违规经营行为。研究建立综合管理服务平台违法违规线索动态清零责任制，从严监督处理违法违规线索并及时处置反馈。提高违规报警信息核查处置质量和违法违规布控拦截、查处、反馈质量，确保全年总认领率、第一二类办结率、运管抄告第三类违规线索处理率达到 90%以上，执法结案、反

馈率达到 95%以上。(局运输管理科、道路运输服务中心、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 强化安全文化保障。深入宣贯新修订的《安全生产法》，不断铸牢企业依法生产的管理理念。强力推进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督促企业按照要求配备安全管理人员，依法配备注册安全工程师，进一步完善企业安全管理机构。根据省市统一安排部署，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防灾减灾日、火灾警示宣传教育月、以及“兰舟行”水上交通安全知识进校园等活动，强化宣传教育和舆论引导，积极组织人员参加全省交通运输系统安全应急管理人员培训班，自主开展安全应急知识专题讲座，提升安全监管队伍业务水平，积极谋划安全警示教育培训基地建设。(局安全监督科、督查宣传科、局属各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聚焦六大重点领域，持续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效能

(一) 聚焦道路运输安全。把扎实推进道路运输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作为全年工作的重中之重，10月底前完成专项治理行动，紧盯道路客货运输违法违规经营、新业态平台不规范经营、货运车辆超限超载、公路安全基础设施不完善、从业人员权益保障不到位、从业环境改善不明显等问题，推动道路运输领域合法合规经营提高到一个新水平，从根本上规范道路运输市场秩序。按照市《危险化学品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2022年工作要点》部署要求，进一步落实危险化学品运输环节安全监管责任，消除监管盲区漏洞。开展燃气运输专项整治，加强危化品运输长期异地经营违规车辆源头管控，严厉打击危

险货物无证运输、瓶装液化石油气非法运输等违法违规行为。深化常压液体危险货物罐车治理，5月底前完成郑州籍在用罐车罐体检验并规范使用电子运单。持续推进道路运输企业“两类人员”考核，引导新进入的应考人员及时参加考核，做好考核合格人员信息管理工作。鼓励支持道路运输经营者，推广普通货运车辆智能视频监控报警技术试点应用工作。以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为主体，会同公安部门持续开展货车超限超载专项治理，稳步推进治超非现场执法，对严重超载车辆实施“一超四罚”。（局运输管理科、政策法规科、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道路运输服务中心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聚焦城市客运安全。严格城市公交运行安全保障，加强车辆检修和驾驶员安全意识、应急处置能力建设，规范驾驶员驾驶行为，定期开展安全教育培训和心理疏导，确保车辆安全运行。加快推进网约车合规化进程，督促网约车平台公司清退不合规车辆和人员，加大对网约车非法营运打击力度，提升网约车合规化水平。（局运输管理科、道路运输服务中心、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公交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聚焦公路运营安全。持续抓好公路运营安全专项整治行动。继续开展国省干线和县乡道路安全整治，切实消除安全隐患。深入实施普通国省道路况提升三年行动，实施路况提升20公里以上，改造桥梁1座，实现“消除次差路、提升中良等路、稳定优等路”。深入推进铁路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积极做好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抓好已接养的“公跨铁”桥梁和跨南水北调中线渠桥梁管养。常态化开展公路路域

环境综合整治行动，定期组织开展“路政宣传月”活动，会同有关部门严厉打击涉路违法行为。（局公路管理科、公路管理局、地方公路管理所、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聚焦水上交通安全。深入推进船舶碰撞桥梁隐患治理，强化桥区水域、航道巡航巡查，完善桥区标志标识，规范桥区水域船舶通航秩序，提升桥梁防撞能力。强化辖区旅游客运船舶的日常安全监管，确保船舶适航、船员适任，严格船舶检验管理，坚决杜绝老旧客船、私自改建客船进入水路运输市场。开展浮桥安全风险排查，督促浮桥企业的主汛期按要求拆除。对辖区重点水域、重点时段开展安全巡查，严厉打击“三无”船舶非法营运，坚决纠正水上交通运输过程中的各种违法、违章行为，打击取缔非法船舶。积极培育、组织、整合水上搜救社会力量，加强搜救装备建设，提升装备的科技水平，拓展新技术运用。引导激励更多的社会救援力量参与到水上搜救工作，开展联合演练，不断提高水上救援能力。（局运输管理科，地方海事中心、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聚焦工程建设安全。认真落实交通运输部《公路水运工程平安工地建设管理办法》，持续推进平安百年品质工程创建、质量安全红线行动等活动，进一步完善双重预防体系，扎实开展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定期开展交通重点项目质量安全“回头看”活动，强化督导检查、安全质量隐患排查和问题整改，督促公路水运工程施工安全管理。（局公路管理科、公路管理局、地方公路管理所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聚焦行业防汛消防安全。深刻汲取“7.20”特大暴雨灾害教训，逐级完善预案体系，修订各类预案，开展综合应急演练和应急能力提升培训，不断提高行业应急能力。结合“119 消防安全月”活动，普及消防知识，排查消防隐患，开展消防演练，提高消防意识。按照郑州市交通运输局印发的《交通运输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工作方案》要求，对交通运输系统涉及燃气使用的场所开展排查。加强应急队伍和应急物资装备管理，队伍达到统一指挥、分工明确、专兼并存、优势互补、保障有力的标准，物资装备达到常备常新、专项专用、补充及时的标准。针对不同时期工作的不同形势，开展经常性应急演练活动，提升从业人员消防、防汛、反恐防范等应急能力。（局安全监督科，局属各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深化实施六大工程，织密行业安全生产防护网

（一）深化实施应急能力提升工程。申请专项资金请专业人员对预案体系进行编制评估审定，编制综合预案 1 个：《荥阳市交通运输突发事件综合应急预案》，专项预案 5 个：《荥阳市交通运输行业防汛抗旱应急预案》、《荥阳市道路（水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荥阳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事故应急预案》、《荥阳市普通公路交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和《荥阳市交通运输行业防范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急预案》，完善突发事件分类分级、预警响应、应急处置等流程标准。推动应急演练常态化、实战化，督促指导各领域编制应急演练计划，经常性组织演练，及时对应急预案进行修订完善。结合局能力作风建设年要求，开展一期应急能力提升培训，每季度组织一次安

全应急专题讲座。(局安全监督科、局属各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 深化实施以案促改警示教育工程。对照国务院《河南郑州“7·20”特大暴雨灾害调查报告》，按照市委把教训当教材，变教材为行动的要求，坚持问题导向，举一反三查找行业问题隐患，制订整改工作方案，深入开展“7.20”特大暴雨灾害警示整改行动，全面落实《报告》中提出的措施建议，彻底整改特大暴雨灾害应对过程中暴露的问题，并持续加强应急救援能力建设，健全行业应急救援体系，推进防灾减灾救灾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切实提高行业防灾减灾救灾和防范化解风险挑战的能力和水平，有力应对各类灾害风险挑战。深刻汲取“7·26”事故教训，针对事故中暴露出来的驾驶员驾驶技能不足、车辆带隐患上路、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不力、车辆违法运营等问题，开展以案促改警示教育活动，主动查缺补漏，消除安全隐患。(局安全监督科、局属各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 深化实施双重预防建设工程。持续巩固“两客一危”企业双重预防体系建设成果，委托第三方帮扶指导企业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并督促有效运行，进一步完善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制度，健全安全生产风险研判机制、决策风险评估机制、风险防控协同机制、风险防控责任机制。积极推进普货运输、出租车、机动车维修、交通工程建设等领域双重预防体系建设。按照省交通运输厅道路运输、城市客运、公路运营、水上交通、在建工程等重点领域重大隐患分级判定标准

或指南，指导企业强化隐患排查整治。严格落实重大危险源备案制度，实施安全生产重大隐患动态清零责任制，建立责任清单，责任到人，限期完成整改。积极探索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制度，发挥保险机构参与风险评估管控和事故预防功能。（局安全监督科、运输管理科、公路管理科、局属各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深化实施风险普查防灾减灾工程。善始善终抓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高标准完成普查数据省级核查工作。积极配合交通运输部制作市县两级公路水路风险区划图和风险防治图，年底前建成市县两级公路水路自然灾害数据库。全面评估自然灾害综合风险公路水路承灾体普查工作。积极开展减灾行动，坚持边查边改，推动普查风险治理进程，提高灾害应对能力。（局安全监督科、公路管理科、公路管理局和地方公路管理所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深化实施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工程。按照市专项整治方案，落实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局际联席会议制度，发挥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局际联系会议牵头部门作用，完善部门协调、路地联动的铁路安全监管机制，统筹协调推进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工作，切实消除铁路沿线安全隐患，防范涉铁事故事件。（局安全监督科、公路管理科、公路管理局和地方公路管理所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深化实施执法能力提升工程。按照《关于推进交通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常态化治理的意见》要求，树牢执法为民理念，继续巩固交通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成

果，加强执法培训，规范执法流程，改善执法条件，不断提高执法人员的执法能力。按照省监管平台推送信息，加大交通运输执法力度，实施精准打击，严厉打击违规违法经营行为，提高执法效率。（局政策法规科、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强化组织领导和考核评价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安全生产形势的严峻性、复杂性，增强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的责任感、紧迫感和使命感，正确处理安全与发展的关系，安全与稳定的关系，以对党、对人民高度负责的精神，从政治上、思想上和行动上切实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切实解决好安全生产领域突出问题，思想上绝不能有丝毫懈怠，工作上绝不能有丝毫放松，力度上绝不能有丝毫减弱，抓常抓细、抓牢抓实、坚持不懈、久久为功，共同维护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大局。

（二）加强监督考核。按照省交通运输《河南省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工作评价办法（试行）》内容，开展常态化考核评价。对工作推进不力、落实不到位的单位，将定期进行通报和督办，对督导和通报仍无改观的，将对负责人进行约谈。对因发生安全生产事故被追究责任、被约谈的单位，严格实施安全生产“一票否决”，取消参与系统内各项评优评先和表彰资格。